

证券代码：836248

证券简称：豪特装备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辜俊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712,62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出资人赋予的各项职责，全面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发挥了董事会应有作用，并编制了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，发挥了监事会的应有作用，编制了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、《2022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3 工作进行合理预计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不进行 2022 年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712,6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易卫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晓弦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